

##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03月0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为控股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控股二级子公司天津北瀛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北瀛”）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申请2,000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有效期一年，自借款发放之日起算。董事会同意公司与华夏银行签订《保证合同》，对该笔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详见公司于2022年03月10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为控股二级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以上事项经公司于2022年03月25日召开的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2年03月30日收到通知，华夏银行已于2022年03月28日与公司就前述事项签署完毕了《保证合同》。合同已于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公司已完成本次提供担保的程序。

### 三、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03月30日